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运用公司固有资金投资旗下货币基金公告

根据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基金管理公司运用固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,现就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运用公司固有资金投资旗下货币市场基金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:

本公司拟于 2007 年 6 月 27 日通过代销机构申购巨田货币市场基金(基金代码: 163303)1,000 万元,申购费率为 0%。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、公司章程和有关投资管理制度、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规定,遵循谨慎、稳健、公开、公平的原则进行投资,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,积极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。

巨田<u>货币市场基金</u>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6年6月15日出具的证监基金字[2006]120号文核准公开发行,2006年8月17日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正式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三日